

1.9.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麟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数智就业-秦云就业麟游分站 2 期建设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数智就业-秦云就业麟游分站 2 期建设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信息传输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浙江浙大网新软件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6人，营业收入为35896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323.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浙江浙大网新软件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日 期：2025 年 8 月 18 日

